**2021-2022学年第二学期硕士学位论文答辩须知**

**一、论文写作与装订——在论文写作过程中请及时与导师沟通**

1、论文不少于2万字，摘要不少于2千字

2、导师同意即可装订论文，装订顺序：封面、扉页、声明、中文摘要、外文摘要、目录、正文。（论文及摘要撰写和印制要求请见：<http://grs.ruc.edu.cn/info/1025/1295.htm>）

3、独创性声明必须有本人和导师亲笔签字，签字之后可以复印使用

**注：所有手写部分均使用钢笔或签字笔，不得用铅笔或圆珠笔等**

**二、答辩材料准备**

1、答辩记录封面及记录纸1份**（答辩当场签字）**

2、答辩决议一式两份**（答辩前不允许填写决议内容，答辩当场须签字）**

**3、**草拟的答辩决议1份（**参见附件一**）

**三、答辩（5月20日之前完成）**

1、答辩前一天到教务科领取：横幅、座签、答辩表决票

2、答辩当天提前到场布置会场，为答辩老师们准备开水、水杯、纸笔等

3、关于答辩秘书：一般为同场答辩的同学，不能由答辩人本人承担，须答辩秘书写的材料一律不能出现答辩人本人的笔迹

4、研究生院要求答辩时间每人不少于二小时。具体工作要求请见附件二。

四、**答辩后三天内交以下材料（按照卷内文件目录排序）：**

（一）材料一

 1）培养材料（1份）

2）答辩决议（1份）

（二）材料二

1）卷内文件目录（答辩表决票是几张就写几，一般是4；文件日期须如实写；文件所在张号不写；填表人：曹雪，落款年月写2022年6月）

2）评阅书（2份）

3）培养材料（1份）

4）答辩申请书（1份）

5）答辩表决票（4张表决票粘在一张空白A4纸上，不超出A4纸的边缘）

6）答辩决议（1份）

7）答辩记录（不少于5页，不包括记录封面）

8）存档论文4本，须有导师和本人签字

***答辩记录至少5页，须完整记录答辩过程：***

1)　 答辩主席宣布XX答辩会议开始，并介绍答辩委员会成员……

2)　 答辩人的培养方案完成及论文创作情况介绍（简单记录）

3)　答辩委员提问，需注明委员姓名。

4)　答辩人回答问题：整理4—5个问题，这部分内容必须3-4 页。

5)　答辩委员会评分投票表决。

6)　答辩主席宣布答辩决议，格式统一为：\*\*\*答辩委员会由X人组成，经无记名投票，一致同意建议授予\*\*\*硕士学位。/ 答辩未通过，半年后至一年内重新申请参加答辩。

五、**其他**

1、5月中下旬提交电子论文：图书馆网站-读者园地-学位论文提交

2、5月下旬登陆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论文答辩——学位信息上报

附件一：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决议书写规范

为规范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工作，现将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决议书写内容与体例要求说明如下：

一、　　 应对研究生论文选题是否得当，以及选题的理论和现实意义做出确切评价。

二、　　 应对答辩人掌握、梳理和归纳其研究领域的前人成果和前沿状况的工作做出准确的评价。

三、　　 应对论文在观点和方法上的创新作出评价，并且明示其创新观点和结论，同时应说明论文所据材料和数据是否充实。

四、　　 应对答辩人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的掌握情况，以及论文体现出的作者独立从事原创性科学研究的能力做出评价，

五、　　 应对论文的结构、逻辑、行文，及对数据资料的占有和写作是否规范做出评价，并说明其是否达到博士学位论文应有的学术水平（如果具备参加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的条件，则说明其是一篇优秀的博士学位论文）。

六、　　 必须指出论文的不足，或提出继续深入研究的努力方向。

七、　　 结尾部分应统一为：

答辩人对答辩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做了准确而完整较为准确和完整基本准确和完整的回答，答辩委员会表示相当满意满意基本满意，答辩委员会（共\_\_\_人），经评议和无记名投票表决，一致（或\_\_\_\_票）通过该论文答辩，并建议校学位委员会授予其经济学博士学位。

附件二：

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会工作要求及工作程序

**一、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会工作要求**

1、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对学位论文必须坚持标准，保证质量，严格把关，维护学位的声誉，不得降格以求。

2、答辩要发扬民主，在学术观点上可各抒己见。

3、学位论文答辩会一般以公开方式举行，校内外有关人员可列席旁听。

4、学位论文答辩应逐人进行，逐人作出决议。

**二、学位论文答辩会工作程序**

１、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会开始。

２、会议秘书介绍情况

⑴对答辩人情况的介绍

应介绍答辩人执行培养计划、进行课程学习、从事科学研究以及完成学位课程考试和学位论文的情况。博士学位论文答辩还应宣读学位论文自评结果（包括创新点和不足之处）

⑵会议秘书宣读指导教师的推荐意见和校内外专家论文评阅书。

３、学位论文答辩人简要介绍论文主要内容

答辩人应着重阐述论文的主要观点和创新之处，以及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问题。答辩人对论文的介绍一般不超过二十分钟。

４、委员和旁听者提问

答辩委员会委员应注意多提问题，避免对论文进行过多的评论。提问后，答辩人可有二十分钟的准备时间。

５、答辩人回答问题

答辩人应科学地、准确地回答答辩委员会委员及旁听人员提出的有关问题。答辩人可携带与学位论文有关的书刊资料，经答辩委员会主席同意，可翻阅查证。

６、答辩评分及投票表决

答辩委员会主席根据答辩进行的情况，并征得其他成员同意后，宣告答辩告一段落，申请者和旁听人员退席。

答辩委员会应对答辩人答辩情况充分交换意见，然后作出是否建议授予学位的决定。在作出建议授予学位时，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全体答辩委员会成员2/3（含2/3）以上通过。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设有专家评分，答辩委员会委员应根据评价项目和评价要素，以及答辩人对学位论文的自我评价对答辩人的论文本身及答辩情况作出科学评分。评分分为五个等级：A、B、C、D、E，A为优秀，B为良好，C为一般，D为较差，E为很差。

7、答辩委员会决议

答辩委员会投票表决后，应对本次答辩作出决议。决议除公布答辩委员会投票结果外，还必须有对论文不足之处的评语和修改要求，否则无效。答辩委员会决议应向答辩人当面宣读，并形成书面文件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后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备案。